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4-065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本次2024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4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7,215,091.02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4,377,710.53 元。为回报广大股东，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原则，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 29,938,500 股后的股本数 1,967,324,953 股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196,732,495.3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未经审计）的 40.38%。

2、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累计回购金额为 148,478,785.62 元（含印花税及交易金等费用）。综上 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预计为 345,211,280.92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85%。

3、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本次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本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